

附件 3:

“就业创业三年行动计划”工作任务清单（2021 年）

序号	工作任务	任务目标	推进措施	责任科室 (单位)	备注
1	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专项行动	<p>(1) 年内开发储备不少于 1000 个公益性岗位, 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。</p> <p>(2) 引进“双一流”等高校毕业生 1000 人以上, 实现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保持在 85% 以上。</p> <p>(3) 全年实现困难人员就业 3500 人以上。</p>	<p>(1) 2 月底前, 制定 2021 年促进重点群体就业专项行动方案, 指导各县(市、区)持续推进“重点群体就业专项行动”, 分类建立需求台账, 动态管理, 精准推荐就业岗位。</p> <p>(2) 3 月底前, 启动 2021 年“就业援助月”“春风行动”专项服务活动, 集中帮扶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。3 月份起, 每月 1—7 日, 联合“齐鲁人才网”常态化开展“孔孟之乡·文化济宁—名校人才直通车线上招聘周”活动。</p> <p>(3) 5 月底前, 梳理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政策清单, 开发储备不少于 1000 个公益性岗位, 用于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, 确保“零就业”家庭成员动态清零。</p> <p>(4) 6 月底前, 联合工商联等部门, 开展“民营企业招聘周”活动, 大力落实就业扶持优惠政策, 促进企业吸纳各类重点群体, 实现稳定就业。</p> <p>(5) 持续实施事业单位“优才计划”, 扩大就业见习规模, 实现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保持在 85% 以上。强化高层次人才引进, 推行“行业专场”“项目专场”“企业专场”“园区专场”精准招聘, 引进“双一流”等高校毕业生 1000 人以上。</p> <p>(6) 9 月底前, 开展重点群体帮扶就业、政策享受“回头看”活动, 确保各项政策应享尽享, 发挥人社服务专员作用, 为特殊重点群体制定精准化帮扶方案。</p> <p>(7) 12 月底前, 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。年内, 实现困难人员就业 3500 人以上。</p>	<p>就业失业科 事业单位管理科 人才服务中心 市场配置中心 就业服务中心</p>	
2	创业带动就业扶持 专项行动	<p>(1) 开展“返乡就业创业”服务活动, 年内扶持 1200 名返乡入乡创业者实现创业。</p> <p>(2) 年内开展 2 期创业师资培训班、1 期“雏鹰计划”创业训练营和 1 期“创赢未来”高峰论坛活动。</p> <p>(3) 全年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3.6 亿元, 扶持创业 9000 人, 创业担保贷款直贷网点达到 300 家。</p>	<p>(1) 3 月底前, 制定“返乡就业创业”服务活动工作方案, 细化内容, 建立专项服务清单, 支持各类群体返乡入乡创业, 打造乡村振兴济宁乡创品牌。</p> <p>(2) 5 月底前, 规范创业担保贷款放款及贴息方式, 加大对合作银行及县(市、区)的指导力度, 优化提升“电子地图”服务功能, 通过市级创业担保贷款信息系统推广银行直贷模式。</p> <p>(3) 5 月份, 启动全市创业导师库建设, 制定工作方案; 11 月底前举办创业师资培训班, 培养一批素质过硬的创业导师团队。</p> <p>(4) 9 月底前, 开展“雏鹰计划”创业训练营活动, 聘请全国知名专家为初创企业家进行授课, 并到创业环境优、创业企业集聚、创业氛围浓厚的创新创业城市进行观摩学习, 助力企业快速健康成长。</p> <p>(5) 11 月底前, 举办 2021 年第三届“创赢未来”高峰论坛, 邀请全国知名创业指导专家, 与中小微企业家开展交流讨论, 提升中小微企业家的创新视野和发展格局。</p> <p>(6) 12 月底前, 总结工作成效及典型做法, 做好推广宣传。年内, 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3.6 亿元, 扶持创业 9000 人, 全市创业担保贷款直贷网点达到 300 家。</p>	<p>就业失业科 就业服务中心</p>	

序号	工作任务	任务目标	推进措施	责任科室 (单位)	备注
3	职业技能提升 专项行动	年内开展职业技能培训8万人以上,其中企业职工13450人、农村转移劳动力42000人、登记失业人员4100人;全年支出专账资金1亿元左右。	<p>(1)3月底前,研究制定2021年就业培训工作计划和推进措施,将培训任务分配至各县(市、区),召开全市就业培训工作会议,安排部署培训工作。</p> <p>(2)4月底前,与技工教育集团做好对接,了解培训资源、培训课程安排等,制定工作方案,依托技工教育集团开展企业在职职工职业技能培训,提高职工职业技能水平。</p> <p>(3)5月底前,与市直有关部门沟通,主动对接工会、妇联、团委、应急、退役军人、残联等部门,建立需求清单,指导做好相关技能培训工作。</p> <p>(4)6月底前,实施专项培训计划,对返乡就业创业需求人员、微山县退捕渔民转岗就业、产能过剩失业人员等领域,开展就业观念、职业素养、融入城市等适应性培训,确保其掌握实用技能、实现转岗上岸。</p> <p>(5)9月底前,推进新职业、新业态技能培训质效提升,重点挖掘新领域技能培训典型做法,做好推广宣传。</p> <p>(6)12月底前,总结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典型做法,做好有关案例的梳理推广。年内,完成职业技能培训8万人以上,支出专账资金1亿元左右。</p>	就业失业科 就业服务中心	
4	公共就业服务 专项行动	<p>(1)建立完善人社服务专项人员名单312人,全年开展4次送政策、送技能、送岗位、送资金“四送”暖心服务活动。</p> <p>(2)建立第三方评估机制,对公共就业服务开展绩效评价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。</p> <p>(3)完成“线上办、线下办、全方位服务”一体化就业服务平台试点工作。</p>	<p>(1)3月底前,启动建设公共就业服务智慧大厅,及时与省厅对接,制定工作推进方案。</p> <p>(2)4月底前,建立完善人社服务专项人员名单,明确专员职责,包保服务企业,建立点对点服务机制,动态调整服务台账。每季度,对服务包保企业,开展送政策、送技能、送岗位、送资金“四送”暖心服务活动,了解企业需求,建立服务台账,实行“销号制”跟踪管理,确保企业享受政策红利。</p> <p>(3)5月底前,持续开展“政策敲门”,建立政策导引平台,让企业享受“点单”服务。</p> <p>(4)6月底前,制定《济宁市基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服务功能手册》,建立基本服务、专业服务和延伸服务三类功能,指导基层深化、细化服务功能。</p> <p>(5)9月底前,建立第三方评估机制,聘请第三方对公共就业服务开展绩效评价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,并进行深入分析。</p> <p>(6)12月底前,根据省人社厅安排部署,选取部分县(市、区)先行先试,优化整合资源,打造“线上办、线下办、全方位服务”的一体化就业服务平台,提高就业服务满意度。</p>	就业失业科 人才服务中心 市场配置中心 就业服务中心	